

##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为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提高预制光缆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公司拟向关联法人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普公司”）采购预制光缆尾缆组件、主缆插头MPO、插座端组件、分支器型预制等材料，用于生产预制光缆。据统计，公司2021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71.38万元，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450万元。

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过市场询价、调查，同意光通信公司在公平、合理的原则上，向飞普公司购买预制光缆原材料，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关联董事刘中一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	预制光缆原材料	市场定价	450	204.47	71.38
	小计			450	204.47	71.38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	预制光缆原材料	71.38	71.38	100	0	2022年3月9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
	小计		71.38	71.38	100	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40266029370X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秦志鸿

注册资本：2500万人民币

住所：眉山市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加工、开发、生产、销售精密机械、光通信类光电器件、设备及系列产品；技术咨询服务和光通信设备安装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1	总资产	16,725.65	14,137.12
2	净资产	8,260.74	8,462.84
3	营业收入	8,872.35	4,962.22
4	净利润	578.49	165.18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中一先生为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飞普公司为四川光恒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认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飞普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依法存续，经营状况正常，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光通信公司向关联法人四川飞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普公司”）采购预制光缆尾缆组件、主缆插头MPO、插座端组件、分支器型预制，用于生产预制光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204.47万元，预计2022年度累计发生交易总金额不超过450万元。

### 2、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元）
1	预制光缆尾缆组件 MPO	8 种	以光通信公司和飞普公司签署的《产品购销合同》约定为准。
2	预制光缆主缆插头 MPO	16 种	
3	插座端组件	8 种	
4	分支器型预制	12 种	

上述产品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光通信公司根据中标工程的实际需求另行与飞普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确定，飞普公司同意且依据其实际交付的产品规格、数量和价格进行结算，但本合同有效期限内最高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246 万元。

3、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运输方式为货运；费用由飞普公司（供方）承担。

4、付款方式及期限：光通信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和飞普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在收到产品后的当月双方对账，在下月10个工作日内付清该批次产品全额货款。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光通信公司拟与飞普公司签署《产品购销框架协议合同》，2022年年度内采购总金额累计不超过450万元。具体采购的产品规格型号和数量，光通信公司将根据其中标工程的实际需求另行与飞普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确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曾向非关联公司进行采购，价格偏高且产品与需求不能完全匹配，影响公司预制光缆成品质量。2019年光通信公司与飞普公司进行沟通，在飞普公司自行承担研发及试验费的前提下开发调试公司所需组件，并在2020年、2021年小批量用于公司的预制光缆生产，且已通过产成品质量测试。

（二）上述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协商一致，遵循公平交易的原则；飞普公司承诺提供的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用户委托书要求，并在交货时提交产品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同时承诺质保期壹年；而且双方约定，公司在收到产品后的当月对账，次月10个工作日内付款等条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光通信公司主要以为客户定制生产OPGW、ADSS产品为生产销售主线和在线监测产品，预制光缆产品占比较小，不会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未

来导致关联方对上市公司形成潜在损害的安排等情形。

## 五、独立董事意见

###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所涉及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与关联方飞普公司之间的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定价均采用市场价格，充分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光通信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的，其主要业务不会因此项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飞普公司形成依赖。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该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六、备查文件

- 1、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5、产品购销框架合同；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